



Y.C.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IPR)ADM/75/1/4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 Telephone : 2892 6192
傳真 Fax Line : 2575 7050

(根據《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規定，本局曾取得 貴校同意，繼續透過傳真或電郵向你發送被該條例界定為商業電子訊息的電子訊息。有關資訊包括公告、通訊以及為推廣工作坊、研討會、培訓活動、分享會和其他活動而發出的宣傳資料。如欲取消接收本局發送《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所界定的商業電子訊息，請將以下資料傳真予本局以便跟進：(傳真號碼: 2893 0858)學校名稱、傳真號碼、電郵地址、負責人姓名、負責人簽署及聯絡電話)。

各位校長：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簡介」家長講座
(全港各區中一至中四家長)

新高中學制已於本年九月正式推行，為了讓更多家長了解及掌握「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的內容及重點，教育局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假青年廣場Y綜藝館舉辦一場「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簡介」家長講座。

家長可藉此平台了解有關新高中學制下的應用學習課程、評核及成績匯報的資料，並就如何輔助子女選擇應用學習課程及應用學習與香港人力素質的要求，作意見交流。歡迎各區有興趣的中一至中四家長報名參加。

煩請 貴校向有關學生的家長提供上述講座資料。家長須自行報名參加，有關詳情已上載於本局「家長講座」網頁內：<http://www.edb.gov.hk/parentstalks>。座位分配以先到先得形式安排，額滿即止(開始報名日期：2009年12月28日)，敬請 貴校盡快把講座資料告知有關家長。

隨函附上家長通告樣本供 貴校參考，通告樣本可在以下網頁內直接下載(<http://www.edb.gov.hk/parentstalks/supinfo>)，並按需要自行修改。如有查詢，可致電 3540 7458 與教育局新聞及公共關係組聯絡。

如 貴校家長未能出席是次活動，日後仍可留意本局「家長講座」網頁有關其他新高中學制講座的資料並報名參加。

教育局局長

(蕭美齡



代行)

附件：通告樣本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XXX 學校

各位家長：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簡介」家長講座
(全港各區中一至中四家長)

新高中學制已於本年九月正式推行，為了讓更多家長了解及掌握「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的內容及重點，教育局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假青年廣場Y綜藝館舉辦一場「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簡介」家長講座。

家長可藉此平台了解有關新高中學制下的應用學習課程、評核及成績匯報的資料，並就如何輔助子女選擇應用學習課程及應用學習與香港人力素質的要求，作意見交流。

講座詳情如下：**(家長必須自行報名參加講座，並列印及攜帶由教育局發出的確認覆函出席講座)**

講座名稱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簡介」家長講座
編號	0928
日期	22.01.2010 (星期五)
時間	下午 7 時至 9 時
地點	青年廣場 Y 綜藝館(香港柴灣柴灣道 238 號)
主題	協助家長了解「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
內容	1. 新高中學制下的應用學習課程 2.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的評核及成績匯報 3. 如何輔助子女選擇應用學習課程 4. 僱主分享：應用學習與香港人力素質的要求 5. 問答時間
報名方法	請登入教育局「家長講座網頁」 http://www.edb.gov.hk/parentstalks ，並按所提供的方法報名 (講座編號：0928)
開始報名	28.12.2009 (星期一) (先到先得，額滿即止)；教育局將於講座舉行前最少三天透過電郵或傳真通知獲安排出席的家長。

[如當日下午 3 時 30 分或以後發出黑色暴雨/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講座將會取消。此外，如政府已宣布青年廣場 Y 綜藝館在講座舉行當日必須暫時關閉進行清潔以防止流感的傳播，有關講座亦會取消。]

XXX 校長 謹啓
二零零九年 X 月 X 日